

中共儋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确定第二批儋州市“东坡育才”计划 入选人员和团队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根据《儋州市“东坡育才”计划管理办法（试行）》（儋人才办通〔2025〕3号）和《关于开展第二批儋州市“东坡育才”计划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个人申报、部门审核、专家评审等程序，研究确定尹志炜等65人入选第二批儋州市“东坡育才”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二批儋州市“东坡育才”计划入选人才支持周期为3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计算。

二、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等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领域入选人才和团队的培养管理工作。各部门将入选人才名单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后无反映或反映问题不影响入选的，与入选人才签订目标任务书（协议书），并明确支持周期内的目标任务、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等。

三、市委人才发展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后续跟踪培养和

考核工作，按规定拨付资助经费。对出现应当停止或取消培养资格情况的，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和培养协议处理。

四、用人单位要关心关爱入选人才，帮助解决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定期向主管部门报送培养目标完成情况。入选人才出现离职、岗位变动、违法违纪等情形时，用人单位应及时书面报送有关情况。

- 附件：1.汇智项目入选人员名单
2.惠企项目入选人员名单
3.强基项目入选人员名单
4.暖才项目入选人员名单
5.领航项目入选团队带头人名单

中共儋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5月22日

办公室

46900300104110